

# 衡水艾科赛林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只 50L

## 塑料化工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4 月 2 日，衡水艾科赛林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会，其中环评单位、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和 3 名专业技术专家共 10 人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及对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汇报，监测单位介绍了验收监测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介绍了验收报告情况，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质疑、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河北衡水桃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衡水艾科赛林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厂区内，厂址中心坐标为北纬 37° 44' 16.10"，东经 115° 28' 42.32"。厂区北侧为人民路，隔路为美丽达颜料厂，西侧紧邻京福粘合剂厂，东侧和南侧为空地。

建设规模：项目年产 40 万只 50L 塑料化工桶。

建设内容：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900 m<sup>2</sup>，利用衡水艾科赛林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厂区内现有厂房。厂区分分为生产车间、原料区、库房几个部分，厂房北侧自东向西为生产车间和原料区，南侧为库房。车间内布设空中吹塑机、搅拌机、粉碎机、上料机、水制冷机等生产设备。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衡水艾科赛林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只 50L 塑料化工桶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委托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衡水艾科赛林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只 50L 塑料化工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11 月 9 日衡水市环保局桃城区分局出具关于《衡水艾科赛林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只 50L 塑料化工桶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衡桃评【2017】54 号）。

#### （三）投资情况

1  
王振龙 陈群 王淑霞  
蒋太安 张冬妹 安廷伟 李敬旺



项目实际总投资 4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7%。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环保验收针对该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该项目企业名称、平面布局、产能、主体建筑设施、公用工程实施等与环评及批复基本相符，无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粉碎、搅拌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吹塑定型工序产生的异味气体，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

##### ①粉碎、搅拌过程粉尘（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

不合格桶在粉碎机中进行粉碎，以及颗粒在搅拌机中进行搅拌时，会有粉尘产生。粉碎和搅拌过程在二次封闭间内进行，产生的含颗粒物废气通过集尘罩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②吹塑定型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以甲烷总烃计）

本工程主要废气污染源为吹塑定型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企业在吹塑定型工序上方加集气装置，由引风机将吹塑定型产生的废气引入集气罩通过 1 套 UV 光解装置对废气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二)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生产过程中的冷却水以及厂区职工的生活污水。

项目生产中冷却水循环使用，只需定期补充即可，不外排，因此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职工为内部调整，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

####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来主要来自塑料颗粒粉碎搅拌、吹塑定型等生产工序产生的噪声。企业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并将所有设备安装在车间厂房内，对强噪声采取设备加装减振装置等措施。

#### (四) 固体废物

王振龙 陈群 王油霞  
蒋太安 张冬味 安文转 李敬恒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修边定型工序产生少量的塑料废屑、可能产生少量不合格的塑料桶和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对于生产过程产生的修边定型工序产生的塑料废屑以及个别残次废桶，这些固废集中收集后回用生产，资源化处理。项目运行后不新增工作人员，职工为厂区原有职工进行调剂，无新增生活垃圾产生。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北秉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秉信检字 BXYS201802-07 号）显示：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90%。生产设备运行正常，工况稳定，满足生产负荷符合竣工验收监测规定：“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5% 以上的情况下进行。”根据验收监测数据：

##### 1、 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经监测，粉碎、搅拌工序布袋除尘器排气筒出口排放的颗粒物最大平均浓度为  $16\text{mg}/\text{m}^3$ ，最大平均排放速率为  $0.067/\text{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 $\leq 120\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leq 3.5\text{kg}/\text{h}$ ）；吹塑定型工序 UV 光解设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大平均浓度为  $1.36\text{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1 有机化工业（非甲烷总烃 $\leq 80\text{mg}/\text{m}^3$ ）。

###### (2) 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边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51\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3 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4.0\text{mg}/\text{m}^3$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为  $1.04\text{mg}/\text{m}^3$ ，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其他企业标准（非甲烷总烃 $\leq 2.0\text{mg}/\text{m}^3$ ）；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440\text{mg}/\text{m}^3$ ，监测结果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 (二) 噪声

经检测，北厂界噪声值昼间噪声监测值为  $65.6\sim 65.8\text{B}(\text{A})$ ，夜间噪声监

3

王振龙 陈群 王江霞  
蒋太安 张冬妹 安文结 李敏恒



测值为 50.3~51.5dB(A)，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1中4类标准要求(昼间 $\leq$ 70dB(A)、夜间 $\leq$ 55dB(A))；其他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为 59.3~60.5dB(A)，夜间噪声监测值为 48.8~49.7dB(A)，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昼间 $\leq$ 65dB(A)、夜间 $\leq$ 55dB(A))。

### (三)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修边定型工序产生的少量塑料废屑、极少量不合格的塑料桶。集中收集后回用生产，资源化处理。

### (四)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不涉重点污染物排放。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均满足环评批复总量指标的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固废均妥善处置，符合环评审批意见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为 100 米，厂址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审阅有关资料并充分讨论审议后，认为该工程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已基本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落实，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可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 七、建议

1、加强日常粉碎混料工序、吹塑成型工序无组织废气收集措施的管理和维护，保障收集效果；按相关规范要求完善永久性采样口、采样平台及采样口标识建设；明确相关液压设备废液压油产生、暂存、处置情况；

2、完善验收报告相关内容；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建立健全运行操作规程和运行记录档案，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组长：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日

## 八、验收人员信息

4  
安文浩 陈群 王涵宸  
王振龙 李敬恒 张冬味  
蒋太安



验收人员一览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字
组长	蒋太安	衡水艾科赛林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经理	13815684768	蒋太安
成员	安文德	河北省衡水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工	13031854496	安文德
	李敬恒	衡水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333180809	李敬恒
	王海霞	河北省衡水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工	18531802530	王海霞
	陈群	中环华诚(厦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131112276	陈群
	张冬妹	河北冠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31888550	张冬妹
	王振龙	河北秉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13333085171	王振龙

2018年4月2日

